

随县林业局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摘要版)

一、评价分值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4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024年随县林业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4.87分，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详见如下：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等级
投入	15	10.50	70.00%	中
过程	30	25.82	86.07%	良
产出	30	23.55	78.50%	中
效果	25	25.00	100.00%	优
合计	100	84.87	84.87%	良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绩效目标设定方面

未按绩效目标编制的政策规定，围绕履职目标将工作任务细化、量化成与计划工作任务数相匹配的、具有可衡量性的绩效目标。如：随县林业局及下设二级单位、林业管理站对重点项目未设定明确细化的绩效目标，年度任务目标不够具体，仅明确整体目标方向及范围。

2. 预算配置、执行及管理方面

2024年度预算执行率65.94%，整体偏缓，重点支出安排率37.45%，整体偏低。专项资金存在于预算指标用途之外的支出，用于行政运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2024年初公开预算与系统中预算数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绩效自评报告数据不准确，未按照实际预算执行情况准确描述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中项目支出情况。资产管理不到位，资产未按相关规范制度要求进行定期清查。

三、结果拟应用和建议

1. 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随县林业局申报部门及项目绩效目标时，应根据部门主要职责，项目实际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增强目标约束力，确保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高度关联、重点突出、量化易评。

2.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省、市政策方针，合理制定年度任务计划，年度任务计划应尽可能详细具体，根据年度任务计划进行预算测算。对预算执行进行动态管理，如年中任务目标存在变动，应及时调整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合理发挥其用途

一是应加强财务管理工作，专项资金按要求执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专项资金安全管理、合规使用

、发挥效益。二是规范使用专项资金，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进行专账核算，完整、准确、真实反映项目支出情况，不得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4. 加强资产管理，落实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按照资产管理制度规定合理购置、配置、处置固定资产，至少每年进行一次以上资产盘点，同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抽查账实相符情况，建立考核机制，以保证盘点效果，资产调拨、更换、处置、借出时均及时更新信息，以保证资产账实相符。对固定资产实物进行资产编码管理，实物与资产卡片编号一一对应。